附件17

**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项目**

一、支持重点

支持为中小企业提供融资、人才培训、技术服务、市场开拓、网络推广、创业咨询、网络信息、管理咨询、法律维权、事务代理、审计评估和“双创”活动等公共服务项目。

二、奖补额度

5万元/项目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1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从事相关服务的资质或能力。

2．有固定经营服务场所和必要的服务设施、仪器设备等；有健全的管理团队和人才队伍。

3.有组织带动社会服务资源的能力。至少应具备下列三个条件之一：①服务企业5户以上。②在本专业服务领域具有比较优势。③在本区域内服务中小企业作用明显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1．项目申报单位基本情况表（附表2-1）。

2. 项目申报单位对资金申请报告内容和附属文件真实性声明原件（法人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）。

3．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企业营业执照。

4．项目专项审计报告，包括以下内容：

①2021年末已拥有的服务性资金（包括设备、设施、场地，以及专利、软件等无形资产）情况，其中：经营服务场所的面积、产权情况（如果租赁场地，则提供房屋租赁面积、租赁期限情况）。

②项目单位2021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。

③项目单位2021年从业人员情况，大学本科及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人员人数及所占比例（附相关资质证书或者证明文件复印件）。

④服务县内中小企业户数及相关证明材料，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合同、协议、图文资料，以及客户满意度。

5. 申报单位概况。主要包括：单位成立时间、管理及技术团队、服务范围、集聚服务机构合作及2021年主要经济指标（服务业务收入、利润、税金）等情况。

6．项目概况。申报单位服务优势、服务业绩及成效、产生的社会效益。

四、项目受理单位

县工业和信息化局

联系人：张颖

联系电话：8250100

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基本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、人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　 | 地址 | 　 |
| 服务范围 | 　 | 单位性质 | 　 |
| 联系人 | 　　 | 手机 | 　 |
| 主要指标 | 总收入 | 其中：服务收入 | 资产总额 | 服务企业户数 | 从业人数 |
| 2021年 |  |  |  |  |  |
| 申请项目名称及服务内容 | 　 |
| 现有主要服务设施或仪器设备情况 |  |
| 主营业务及现有服务功能 | 　 |
| 获得专业服务资质情况 | 　 |
| 主要合作资源 | 　 |